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水雨字第1120245496A號
附件：照片1份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「竹溪水岸改善及環境營造工程(土地地號:南區公英段638地號)」用地範圍無主骨骸罐(詳照片)認領事宜。

依據：內政部92年4月21日台內民字第0920004249號函釋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工程主辦機關：本府水利局。
- 二、施工廠商：唐億營造股份有限公司。
- 三、公告原因：旨揭工程用地範圍內發現無主骨罐乙只，無法辨識身分。
- 四、基於程序從嚴及保障當事人權益原則，認領公告三個月，並將公告張貼明顯處所眾所周知。公告期間內先行將該無主骨罐暫時移置他處，以利工進。
- 五、上開地號範圍內無主骨罐所有人、管理人或關係人，請於期限內辦理認領事宜，公告期滿若無人認領，將依相關程序處理。
- 六、有關骨罐認領諮詢，請向本工程施工廠商唐億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謝國揚經理聯絡，電話：06-2142876。
- 七、爾後如工程施工中於施作地號範圍內再發現墳墓或骨灰(骸)，皆依據本公告予以相關程序處理，不再另行公告。

市長黃偉哲



